（上接B70版）

如出现相关风险导致公司本次回购方案无法按计划实施，公司将重新修订回购方案并依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履行审议和信息披露程序，择机进行实施。实施回购股份期间，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256　　证券简称：广汇能源　　公告编号：2019-059

#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8月3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8月30日　16点00分

召开地点：乌鲁木齐市新华北路165号中天广场27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8月30日

至2019年8月3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A股股东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2019年度审计费用标准的议案 | √ |
| 2 |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 |
| 3 | 关于更换公司董事的议案 | √ |
| 4 | 关于增补内部问责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中，议案4已经公司董事会第七届第二十三次会议审核通过；议案1-3已经董事会第七届第二十六次会议、监事会第七届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7日、8月15日刊载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股 | 600256 | 广汇能源 | 2019/8/23 |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法人股股东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上海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上海股票账户卡、有法人代表签署并加盖公司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二）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上海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持股东身份证复印件、上海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三）登记时间：2019年8月26日、27日北京时间10:00-18:00；

（四）登记地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新华北路165号中天广场26楼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五）股东也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到达本公司所在地邮戳日不晚于2019年8月27日18:00时）。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所有参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交通费用及食宿费用自理。

（二）联系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新华北路165号中天广场26楼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830002

联系人：董事会秘书　倪娟

电话：0991-3759961，0991-3762327

传真：0991-8637008

特此公告。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1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9年8月30日召开的贵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2019年度审计费用标准的议案 | | | |
| 2 |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 | |
| 3 | 关于更换公司董事的议案 | | | |
| 4 | 关于增补内部问责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256　　证券简称：广汇能源　　公告编号：2019-060

#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季度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运营数据

| 产品 | 计量单位 | 类别 | 2019年第二季度 | | 自年初累计 | |
|---|---|---|---|---|---|---|
| | | | 数值 | 同比增减幅(%) | 数值 | 同比增减幅(%) |
| 天然气 | 万方 | 产量 | 25,990.10 | -1.53 | 54,555.77 | -4.79 |
| | 万方 | 销量 | 83,402.56 | 64.32 | 143,413.83 | 33.81 |
| 甲醇 | 万吨 | 产量 | 24.08 | 7.40 | 52.36 | 5.10 |
| | 万吨 | 销量 | 28.19 | 35.14 | 55.17 | 10.43 |
| 煤炭 | 万吨 | 产量 | 203.30 | 26.99 | 329.98 | 20.36 |
| | 万吨 | 销量 | 160.14 | -9.97 | 370.71 | -8.52 |
| 煤基油品 | 万吨 | 产量 | 10.20 | 272.26 | 19.5 | 611.68 |
| | 万吨 | 销量 | 10.71 | 290.88 | 18.52 | 575.91 |
| 煤化工副产品 | 万吨 | 产量 | 8.11 | 0.62 | 18.3 | 3.27 |
| | 万吨 | 销量 | 8.04 | 0.63 | 18.21 | 2.02 |

注：1.煤炭产销量不含自用煤，销量包含原煤和提质煤。

2.煤基油品销量包含甘肃汇宏公司销量，同期数据为同口径列示。

二、简要说明

1.生产情况：二季度，哈密新能源公司积极开展年度检修工作，检修工作完成后生产系统一次性开车成功，设备装置运行稳定，LNG产量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甲醇产量同比增长7.40%；吉木乃工厂受上游哈国电厂电力故障及上游供气影响，LNG产量同比有所下降；清洁炼化公司积极开展技改创新工作，生产系统更加稳定可靠，产品质量有所提升，已转固Ⅰ、Ⅱ系列装置二季度生产煤基油品10.20万吨，同比增长272.26%；矿业公司以“创新突破、提升质量”为经营主线，围绕各项目标任务攻坚克难，二季度煤炭产量同比增长26.99%。

2.销售情况：二季度，启东二期1#16万立方米储罐投运后，公司LNG年周转能力大幅提升，LNG销量同比增长64.32%；新能源公司、清洁炼化公司紧紧围绕“全产全销”的经营方针，上半年实现甲醇销量同比增长10.43%，煤基油品销量同比增长575.91%，煤化工副产品销量同比增长2.02%；矿业公司受整体市场需求疲弱影响，上半年煤炭销量同比下降8.52%。

三、风险提示

上述主要运营数据源自公司内部统计，运营数据在季度之间可能存在较大差异，其影响因素包括但不限于宏观政策调整、国内外市场环境变化、行业周期、季节性因素、恶劣天气、设备检修和安全检查等。运营数据可能与相关期间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有差异，最终将以相关期间定期报告披露数据为准，公司保留根据审计结果及实际情况调整运营数据的权利。公司披露的季度运营数据仅作为初步及阶段性数据供投资者参考，投资者应注意不恰当信赖或使用以上信息可能造成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256　　证券简称：广汇能源　　公告编号：2019-061

#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第七届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无监事对本次监事会相关议案投反对或弃权票。
- 本次监事会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本次会议通知和议案于2019年8月9日以电子邮件和传真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

（三）本次监事会于2019年8月14日在本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其中：监事陈瑞忠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

（五）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梁逍先生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5号）。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

1、回购股份的种类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回购股份的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购股份的期限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对公司本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8号）。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五日

# 关于上证上海改革发展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终止上市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上市规则》，以及《上证上海改革发展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证上海改革发展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等文件的相关规定，上证上海改革发展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或“上海改革”）的基金管理人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提前终止上海改革的上市交易，并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9】177号）。现将本基金终止上市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终止上市基金的基本信息

基金全称：上证上海改革发展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场内简称：上海改革

交易代码：510820

基金类型：交易型开放式

终止上市日：2019年8月20日

终止上市的权益登记日：2019年8月19日，即在2019年8月19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上海改革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享有上海改革终止上市后的相关权利。

二、有关基金终止上市决定的主要内容

2019年7月8日，上海改革以现场方式召开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审议通过了《关于中证上海国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与上证上海改革发展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合并有关事项的议案》。基金管理人于2019年7月9日发布了《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证上海改革发展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并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提前终止上海改革的上市交易，现已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9】177号）。

三、基金终止上市后续事项说明

上海改革终止上市后，基金管理人将以2019年8月19日为基准日办理份额转换业务，将上海改革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最终转换为中证上海国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上海国企”）的基金份额。在上海改革与上海国企完成资产合并和份额折算后，原《上证上海改革发展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失效，在2019年8月19日登记在册的上海改革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成为上海国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并成为《中证上海国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份额转换规则请见基金管理人2019年8月15日发布的《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证上海改革发展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办理基金份额转换业务的公告》。

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918）咨询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8月15日

# 关于汇添富创新医药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通过网上直销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了优化广大投资者的投资理财体验，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9年8月15日起至2019年8月31日，对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现金宝”（trade.99fund.com）或移动客户端“现金宝”App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汇添富创新医药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添富创新医药混合；基金代码：006113，以下简称“本基金”）实施0.1折优惠费率。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的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还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9918）咨询相关信息。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8月15日

#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中证金牛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金牛”）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19年08月15日起，本公司新增中证金牛为旗下部分基金的代销机构。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 序号 | 基金代码 | 基金简称 |
|---|---|---|
| 1 | 000600 | 汇添富和聚宝货币 |
| 2 | 000397 | 汇添富全额宝货币 |
| 3 | 000330 | 汇添富现金宝货币 |

二、代销机构信息

| 序号 | 机构名称 | 网址 | 客服电话 |
|---|---|---|---|
| 1 | 中证金牛 | www.jnlc.com | 4008-909-998 |

三、重要提示

1、投资者在上述代销机构办理基金的投资业务，具体办理时间、费率活动内容、业务规则及办理程序请遵循代销机构的规定。

2、上述申购、赎回等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3、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还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9918）咨询相关信息。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15日

#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证上海改革发展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办理基金份额转换业务的公告

根据《上证上海改革发展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简称“基金合同”）和2019年7月9日的《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证上海改革发展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上证上海改革发展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简称“本基金”或“上海改革发展ETF”）将以2019年8月19日为基准日办理份额转换业务。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份额转换基准日

2019年8月19日

二、基金份额转换对象

基金份额转换基准日登记在册的上证上海改革发展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场内简称：上海改革，基金代码：510820）

三、基金份额转换期间

自2019年8月19日起，预计份额转换将进行7个工作日。

四、基金份额折算方式

基金管理人将以2019年8月19日为基金份额转换基准日，将上海改革发展ETF的基金份额转换成中证上海国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上海国企ETF”）的基金份额。假设上海改革发展ETF和上海国企ETF的基金份额在份额转换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A元和B元（仅为折算之目的，精确到小数点后第8位，小数点后第9位四舍五入），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上海改革发展ETF折算成上海国企ETF的基金份额数 = 上海改革发展ETF的基金份额数×份额转换基准日上海改革发展ETF的基金份额净值A / 份额转换基准日上海国企ETF的基金份额净值B

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截位法保留到整数，再按照份额转换基准日上海改革发展ETF的持有人名册，将折算后的上海国企ETF份额按各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比分配给上海改革发展ETF持有人。由于在将折算后上海国企ETF份额按比例分配给上海改革发展ETF持有人后的份额数时，每位持有人获配的基金份额数需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不足1份的零碎份额，基金管理人将所有零碎份额归集起来，按各个零碎份额从大到小的排序，依次向相应的基金份额持有人记增1份，直到所有零碎份额的合计份额分配完毕。转换完成。

例：份额转换基准日上海改革发展ETF共计1,000,000,000份基金份额，转换基准日上海改革发展ETF的基金份额净值为0.97382345元，上海国企ETF的基金份额净值1.02665678，份额转换后：

折算后的上海国企ETF基金份额数=

1,000,000,000×0.97382345/1.02665678=948,538,468.72份（四舍五入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948,538,468（保留至整数位）

五、重要提示

1、基金份额转换过程中，上海改革发展ETF和上海国企ETF暂停申赎、交易、估值的风险

由于在实施合并方案的过程中，基金管理人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实际情况暂停申购、赎回或场内交易业务，以及暂停基金估值，投资者会在一定期间内无法赎回持有的上海改革发展ETF和上海国企ETF的基金份额。

2、在上海改革发展ETF基金份额转换过程中，上海改革发展ETF和上海国企ETF的投资者无法查询基金份额和基金份额净值的风险

由于在份额转换过程中，上海改革发展ETF会同时办理基金的摘牌退市和基金份额的退登记工作，将导致上海改革发展ETF和上海国企ETF的投资者从份额折算基准日当天晚上至份额折算全部完成的时间内，可能无法查询原有基金份额和基金份额净值。在完成份额折算后，基金管理人将及时公告折算结果，并按照《中证上海国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披露基金份额净值。

3、因份额折算导致持有人持有基金份额数变化的风险

由于在份额转换基准日当天，两只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存在差异，可能存在折算后的上海国企ETF基金份额数少于原上海改革发展ETF持有的基金份额数，甚至有可能小于上海国企ETF的最小申购赎回单位，那么投资者面临持有的基金份额只能在场内卖出，不能赎回的风险。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业务规则，在份额转换的计算过程中，折算份额均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不足1份的零碎份额，按各个零碎份额从大到小的排序，依次向相应基金额持有人记增1份，直到所有零碎份额的合计份额分配完毕，因此，存在部分持有人可能因为份额取整导致的微小损失。

4、上海改革发展ETF和上海国企ETF作为融资融券担保物，在基金合并过程中名义价值暂时显著降低从而间接导致该等投资者经济损失的风险

上海改革发展ETF或上海国企ETF若被作为融资融券担保物的，在本次基金合并操作过程中，发生上海改革发展ETF和上海国企ETF暂停交易、暂停估值等情形的，将导致其作为担保物的名义价值显著降低，造成担保物价值与其融资融券债务之间的比例低于维持担保比例，融资融券客户将可能被证券公司要求追加担保物，如无法按照融资融券业务约定的时间、数量追加担保物时，将可能面临担保物被证券公司强制平仓的风险，进而可能会给该等投资者造成经济损失。

5、上海国企ETF作为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的标的证券，在基金合并过程中短期内无估值价格可能导致投资者面临被动提前购回的风险

由于上海国企ETF在合并期间，存在短暂几天无法估值的问题，因此，可能导致将上海国企ETF作为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的标的证券的投资者，面临被动提前购回的风险。

6、上海国企ETF作为股票质押回购交易业务的补充质押的标的证券，在基金合并过程中短期内无估值可能导致投资者面临补充质押无法成交以及突破证券公司关于质押率要求的风险

由于上海国企ETF在合并期间，存在短暂几天无法估值的问题，因此，可能导致将上海国企ETF作为股票质押回购交易业务的补充质押标的证券的投资者，面临补充质押无法成交的风险，以及由于上海国企ETF作为质押物的名义价值可能降低，导致融入方客户的质押率突破证券公司关于质押率要求的风险。

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918）咨询相关事宜。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受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8月15日

# 关于中证上海国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暂停赎回（含转出）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8月1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 基金名称 | | 中证上海国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
|---|---|---|
| 基金简称 | | 上海国企ETF联接 |
| 基金主代码 | | 003194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 公告依据 | | 根据《中证上海国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 |
|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 暂停赎回起始日 | 2019年8月19日 |
| |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 2019年8月19日 |
| | 暂停赎回（转换转出）的原因说明 | 本基金的目标ETF中证上海国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将与上证上海改革发展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合并。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中证上海国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基金恢复赎回、转换转出业务的时间，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000066　　证券简称：中国长城　　公告编号：2019-052

#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12日以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8月14日以传真/专人送达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九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九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对外投资建设中国长城（郑州）自主创新基地并设立全资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2019-053号《关于对外投资建设中国长城（郑州）自主创新基地并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为落实公司与郑州市人民政府签署的《合作协议》，建设中国长城（郑州）自主创新基地，公司在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期投资建设自主创新计算机整机研发生产基地、软硬件适配中心，一期计划投资2.5亿元（包括基础设施、产能建设、土地购置等）。为确保基地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河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登记为准），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亿元。

审议结果：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二、对外投资建设中国长城智能制造（山西）基地并设立全资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2019-054号《关于对外投资建设中国长城智能制造（山西）基地并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为落实公司与太原市人民政府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建设中国长城智能制造（山西）基地，公司在太原市不锈钢产业园区分期投资建设自主创新计算机整机制造基地、自主研发计算机适配中心及自主创新大数据产业园，一期计划投资3.5亿元（包括基础设施、产能建设、土地购置等）。为确保基地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山西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登记为准），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亿元。

审议结果：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066　　证券简称：中国长城　　公告编号：2019-053

#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建设中国长城（郑州）自主创新基地并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为落实公司与郑州市人民政府签署的《合作协议》（具体内容详见2019-045号公告），公司在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期投资建设中国长城（郑州）自主创新基地，一期计划投资2.5亿元。为确保基地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河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登记为准），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亿元。

2、上述事项已经2019年8月14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票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本次对外投资产业化基地并设立全资子公司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未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中国长城（郑州）自主创新基地

分期投资建设自主创新计算机整机研发生产基地、软硬件适配中心，一期计划投资2.5亿元（包括基础设施、产能建设、土地购置等）。

（二）项目公司

1、公司名称：河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名称以工商登记为准）

2、出资方式：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持有其100%的股权。

3、基本情况：

（1）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2）注册地址：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大道赛微小镇1号楼A栋10层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经营范围：电子计算机软件，硬件系统及其外部设备、通讯设备、网络设备、商用机器、智能硬件设备的技术开发、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以工商登记为准）。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目的

基于对国家网络安全与信息化战略的推进实施和未来自主安全业务市场前景的展望，为充分利用公司在网络安全、智能制造方面的业务能力和技术优势，依托郑州市政府的政策及资源，强化自主创新产品生产平台建设，保障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提前做好相关市场布局，公司决定在郑州市投资建设中国长城（郑州）自主创新基地并设立全资子公司。

2、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事项预计对公司2019年度整体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项目如能顺利完成投产将有助于提升公司生产能力和市场竞争力，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保障。

3、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过程中可能面临运营、人才引进和流失、市场等风险，公司将积极优化和完善区域市场业务和技术能力，视具体情况采取相应的对策和措施控制和化解风险，力争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

四、备查文件

相关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066　　证券简称：中国长城　　公告编号：2019-054

#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建设中国长城智能制造（山西）基地并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为落实公司与太原市人民政府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具体内容详见2019-046号公告），公司在太原市不锈钢产业园区分期投资建设中国长城智能制造（山西）基地，一期计划投资3.5亿元。为确保基地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山西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登记为准），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亿元。

2、上述事项已经2019年8月14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票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本次对外投资产业化基地并设立全资子公司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未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中国长城智能制造（山西）基地

分期投资建设自主创新计算机整机制造基地、自主研发计算机适配中心及自主创新大数据产业园，一期计划投资3.5亿元（包括基础设施、产能建设、土地购置等）。

（二）项目公司

1、公司名称：山西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名称以工商登记为准）

2、出资方式：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持有其100%的股权。

3、基本情况：

（1）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2）注册地址：山西省太原市不锈钢经济园区阳兴南街96号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经营范围：电子计算机软件，硬件系统及其外部设备、通讯设备、网络设备、商用机器、智能硬件设备的技术开发、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以工商登记为准）。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目的

基于对国家网络安全与信息化战略的推进实施和未来自主安全业务市场前景的展望，为充分利用公司在网络安全、智能制造方面的业务能力和技术优势，依托太原市政府的政策及资源，强化自主创新产品生产平台建设，保障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提前做好相关市场布局，公司决定在太原市投资建设中国长城智能制造（山西）基地并设立全资子公司。

2、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事项预计对公司2019年度整体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项目如能顺利完成投产将有助于提升公司生产能力和市场竞争力，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保障。

3、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过程中可能面临运营、人才引进和流失、市场等风险，公司将积极优化和完善区域市场业务和技术能力，视具体情况采取相应的对策和措施控制和化解风险，力争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

四、备查文件

相关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961　　证券简称：中南建设　　公告编号：2019-181

#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持股质押情况的公告（8月15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中南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南城投”）有关所持公司股份质押情况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质押情况

1、本次质押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 质押股数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质押开始日 | 质押到期日 | 质权人 | 用途 |
|---|---|---|---|---|---|---|---|
| 中南城投 | 是 | 59,600,000 | 2.95% | 2019年8月13日 | 2020年8月12日 |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融资需要 |

2、累计质押情况

目前中南城投持有公司股份2,019,190,975股，占公司总股份的比例为54.43%。本次质押后，中南城投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质押1,403,017,460股，占中南城投所持公司股份的69.48%，占公司总股份的37.82%。

3、其他说明

中南城投质押的所持公司股份目前无平仓风险，本次质押设立风险预警线和平仓线。若因股价下跌，达到履约保障警戒线或最低线时，中南城投将采取追加保证金等方式，避免触及平仓线而引发平仓风险。

二、备查文件

1、交易委托单；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961　　证券简称：中南建设　　公告编号：2019-182

#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上半年新增借款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新增借款总体情况

截至 2019年6月30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各项借款余额685.52亿元，较2018年末借款余额579.42亿元增加106.10亿元，占2018年末经审计净资产195.93亿元的54.15%。

二、新增借款明细

| 类别 | 2019年6月末借款余额(亿元) | 2019年上半年新增借款金额(亿元) | 占2018年末净资产比例 |
|---|---|---|---|
| 银行贷款 | 333.38 | 31.36 | 16.01% |
| 公司债券、票据等债务融资工具 | 149.00 | 42.09 | 21.48% |
| 其他借款 | 203.14 | 32.65 | 16.66% |
| 合计 | 685.52 | 106.10 | 54.15% |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新增借款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新增借款属于公司正常经营需要，2019年6月末公司各项借款余额占公司全部负债的比重只有27.60%，在行业中处于较低水平。公司经营稳健，所有债务均按时还本付息，上述新增借款不会对公司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五日

股票代码：600153　　股票简称：建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9—058
债券代码：143272　　债券简称：17建发01

#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7建发01”公司债券回售申报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售代码：100902
- 回售简称：建发回售
- 回售价格：人民币100元/张（不含利息）。以10张（即面值1,000元）为一个回售单位，回售金额必须是1,000元的整数倍
- 回售申报期：2019年8月9日至2019年8月13日
- 有效回售申报数量：40,000手
- 回售金额：40,000,000.00元
- 回售资金发放日：2019年8月29日

根据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告的《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中所设定的回售条款，公司于2019年8月1日披露了《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7建发01”公司债券票面利率调整的公告》（临2019—052）和《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7建发01”公司债券回售的公告》（临2019—053），并于2019年8月2日、3日、6日分别披露了《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7建发01”公司债券回售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临2019—054）、《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7建发01”公司债券回售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临2019—055）以及《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7建发01”公司债券回售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临2019—056）。“17建发01”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回售申报期（2019年8月9日至2019年8月13日）内进行回售申报，将持有的“17建发01”公司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回售价格为人民币100元/张（不含利息）。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债券回售申报数据，“17建发01”公司债券本次回售有效申报数量为40,000手，回售金额为人民币40,000,000.00元（不含利息）。有效回售申报一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债券将被冻结交易，直至本次回售实施完毕后相应债券被注销。在回售资金发放日之前，如发生司法冻结或扣划等情形，债券持有人的该笔回售申报业务失效。

2019年8月29日为本次回售申报的资金发放日，公司将对有效申报回售的“17建发01”持有人支付本金及当期利息。回售部分债券享有2018年8月29日至2019年8月28日期间利息，票面年利率为4.65%。每手债券（面值人民币1,000元）派发利息为人民币46.50元（含税）。

本次回售实施完毕后，“17建发01”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交易的数量为960,000手（1手为10张，每张面值100元）。

特此公告。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15日